

“朝阳助学”高考特困新生救助金发放仪式昨日举行

212万元善款助特困生上大学

本报8月23日讯(记者 王忠才 通讯员 李洪才) 23日,“朝阳助学”高考特困新生救助金发放仪式在中海大厦举行,已通过审核的部分高考特困新生代表参加了发放仪式,在现场领到了朝阳救助金。

23日,市慈善总会、市民政局、市福利彩票销售管理中心、滨州经济开发区慈善总会隆重举行“朝阳助学”高考特困新生救助金发放仪式,以帮助城乡低保等困难家庭的高考新生顺利入学。参与本次领取救助金的学生是目前已审核通过的学生代表,部分县市的特困学生申请材料仍在审核中,审核结果将在近期公布,救助金将于8月底前全部发放到审核通过的学生手中。

发放仪式上,滨州市政府副市长、市慈善总会会长张兆宏同志向领取救助金的高考特困新生提出了要求,并呼吁社会各界进一步行动起来,积极支持慈善事业,让更多需要帮助的人感受到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学生代表董培培在会上作出了感谢并表达了决心:在生活上合理使用救助金,更加严格地要求自己,以优异的成绩回报各界好心人。

记者从“朝阳助学”高考特困新生救助金举行发放仪式上了解到,今年的“朝阳助学”活动,市慈善总会、市民政局、市福彩中心共计划拨出资金92万元,对全市低保家庭的高考新生全部实施救助,每名救助4000元,计划救助230名。除开展好城乡低保家庭高考新生的救助活动之外,多数县(区)慈善总会还开展了对其他困难家庭高考特困新生的救助活动,共计划拨出善款120万元,救助高考特困新生600余名。

本报记者走近惠民县魏集镇寒门学子杨昌群、杨昌云

姐妹俩同时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

文/片 记者 王忠才 张峰 通讯员 李洪才 赵德玲 李俊庆



30多张奖状记录了她们的求学路

杨昌群与杨昌云姐妹俩从小就一起进入校园,小学、初中都是同一个学校,高中时,姐姐杨昌群在惠民一中,妹妹杨昌云在惠民二中,一起比学习成绩是她们俩这几年来从没有停止的比赛。“家里条件不好,能让我们上学就不错了,我们在学习上互相帮助、相互鼓励,其实更是一种比赛,相互鼓励对方努力学习,来考取优异的成绩。”妹妹杨昌云告诉记者。

记者在杨昌云家发现,一进门墙上就是她们姐妹俩这几年上学所获得的奖状,非常醒目,一边是姐姐的,一边是妹妹的,密密麻麻地在墙上贴了30多张。“贴在这个位置就是让我们俩不要忘记学习。我们姐妹俩在学习上相互促进,这些都是我们努力的见证。然而,它已经代表过去,到了大学,我们俩会继续努力,互相提高。”杨昌云对记者说。

姐妹俩每月生活费只有80元

杨昌群家里一共有6口人,杨昌群的爸爸得胃病多年,每天还要靠吃药来减轻胃痛,他只能在家干点手艺活,赚取微薄的收入,妈妈一个人靠养殖桑蚕来维持6个人的生活。杨昌群说:“家里经济条件不好,邻村正好有个棉花育种基地,每到夏天就会雇一批人去“插花”,我们姐妹俩就利用这个机会去做点零活,攒点生活费。”杨昌云告诉记者,她们俩辛苦一天,好的时候能领到44块钱,差的时候能领36块钱,只要能给家里减轻点负担,苦点累点没什么。

“我们从15岁开始打工,深知赚钱的艰难,我们姐妹俩就从家里带咸菜条、带虾酱,只在食堂买个热馒头,只要能上学,这些都没什么。”杨昌云对记者说。记者从杨昌云妈妈那了解到,她俩每个月的生活费仅有80元钱,每个月末,家里就给她们准备好咸菜,放上点油,炒熟了,等她姐妹俩回家来拿。“我从不买什么零食,也没想过去买零食,能吃上热馒头就很开心了。”姐姐杨昌群补充说。

“我很感谢王新真老师,她是我初一的班主任,王老师知道我家里的情况不好,通过同学对我进行了了解,在学习上给我鼓励,在生活上怕我营养跟不上,就用周末的时间做些菜,叫我去她家吃饭,她知道我回家的路费比较贵,舍不得回家,周末就叫我去她家住。”杨昌云从所读的学校惠民二中回家一次要20多元,她非常舍不得去花这个钱,为了省路费,杨昌云每次回家就多带些咸菜,放在罐头瓶子里,减少回家的次数。

“彩虹杯”
《齐鲁晚报·今日滨州》
拍客新闻摄影大赛

活动简介

为全面展示滨州市经济、社会及各项事业发展进步,展现新时代滨州市的风采,宣传和报道滨州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和国家级园林城市的各项努力和成绩,同时也为滨州本地摄影艺术家及摄影爱好者提供一个交流、展示的平台,自即日起,本报与滨州供电公司、滨州市城管执法局联合主办“彩虹杯”拍客新闻摄影大赛。

一、大赛以“魅力滨州·全民创城”为主题,要求作品展示

1、滨州市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和国家级园林城市的各项活动和努力;
2、滨州市经济、文化、旅游、人文、城建、电力、展会等各方面的发展成就和进步;
3、滨州市城市面貌的发展和变化;
4、滨州市民风民俗及相关配套设施纪实手法均可。

二、征集作品分类

此次大赛征集作品共分3类:风景类、人物类、事件类,按主题用途和属性后按类分类。

三、参赛要求

1、每人投稿数量不限,但必须是2011年8月至12月份的摄影作品。
2、照片一律彩照电子版,每幅作品JPG格式1张以上(手机照不限)。
3、参赛作品不得用电脑合成,一经发现即取消评奖资格。
4、每幅作品注明:投稿分类(手机照作品除外)、作品标题、拍摄地点、时间、相机品牌型号、作者姓名、工作单位、联系电话等栏内容。

四、奖项设置

大赛设特等奖1名,金奖3幅,银奖6幅,铜奖10幅,另设优秀奖10幅,奖金最高1500元;
手机照设金奖1幅,银奖2幅,铜奖3幅,奖金从100元到500元不等。

五、投稿地址

1、投稿可发送至qlwbzb@163.com-
2、或登陆http://xw.qqwb.com.cn/今日滨州发布-
3、或加入本报读者群145471547。

六、大赛截止日期

2011年8月15日—12月9日

七、主办单位

齐鲁晚报《今日滨州》
滨州供电公司
滨州市城管执法局
协办单位:山东电视台齐鲁频道齐鲁拍客团滨州站
媒体支持:齐鲁晚报
网络人民网摄影频道

八、特别提示

凡报名参加大赛,不论作品获奖与否,只赛内容健康,到《今日滨州》编辑部刊登齐鲁晚报(每份全年180元),均可直接享受18元现金优惠。

九、大赛同时寻求特别赞助商,有意合作的企业事业单位、摄影器材、手机专卖店等均咨询特别赞助事宜。

咨询电话:0543—8211123 18564390017 王记者

大赛声明:

1、参赛作品均为原创作品,作者对作品拥有著作权,作品获奖后,如发生侵权、抄袭、剽窃等行为,由作者自行承担法律责任;2、主办方有权对参赛作品进行审核,对不符合要求的作品,主办方有权不予参赛;3、参赛作品一经入选,主办方有权对作品进行二次创作,如发生侵权、抄袭、剽窃等行为,由作者自行承担法律责任;4、主办方有权对参赛作品进行二次创作,如发生侵权、抄袭、剽窃等行为,由作者自行承担法律责任;5、主办方有权对参赛作品进行二次创作,如发生侵权、抄袭、剽窃等行为,由作者自行承担法律责任。